

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——上市公司资金往来、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》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〔2022〕26 号）的有关规定，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独立董事对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负责地核查，认为：公司 2021 年度内无违规担保问题。

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包括：1、以前年度已经审批但尚未执行完毕的担保人民币 390,021 万元；2、2021 年新增借款和综合授信担保额度人民币 3,002,574 万元，其中：（1）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382,850 万元；（2）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2,519,674 万元；（3）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100,050 万元。（4）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财务公司”）对外担保额度预计为人民币 1,148,160 万元，包括：A、财务公司预计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开具保函总金额为人民币 715,100 万元；B、财务公司预计为控股子公司开具保函总金额为人民币 430,060 万元；C、财务公司预计为参股公司开具保函总金额为人民币 3,000 万元。上述 2021 年新增借款和综合授信担保额度已经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对外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：1、公

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94,072 万元；2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,024,515 万元，按公司对担保人持股比例计算，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859,264 万元；3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为参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49,604 万元，按公司对担保人持股比例计算，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37,095 万元。4、财务公司保函余额为人民币 212,214 万元,其中：A、财务公司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开具保函总金额为人民币 23,869 万元；B、财务公司预计为控股子公司开具保函总金额为人民币 188,345 万元；C、财务公司预计为参股公司开具保函总金额为人民币 0 元。

报告期内，上述被担保单位生产经营活动均得到有序开展。

我们将督促公司管理层继续严格按照相关规定，控制对外担保风险，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

独立董事：

习俊通

徐建新

刘运宏

日期：2022年4月18日